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　函

地址：709040臺南市安南區長和路2段74號
聯 絡 人：蔡佳宏
電　　話：06-3554591分機2103
電子郵件：tnmr11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南特教字第11502003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6學年度宣導說明會報名表.odt、116適性安置宣導說明會實施計畫.pdf

裝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116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臺南區宣導說明會」，敬請惠予協助轉知貴局業務承辦人及轄屬公私立國民中學(含公私立高中國中部)畢業班教師及學生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6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標準作業手冊辦理。

訂

二、116學年度適性輔導安置臺南區宣導說明會資訊如下： 115年12月1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00分至12時10分，於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(臺南市安南區長和路二段74號)3樓禮堂辦理，本場次邀請臺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設攤展示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線

(一)請學校適性輔導安置業務承辦人員彙整所有參加人員相關資料後，於11月20日(星期五)前至報名網址(https://forms.gle/SvqUxHzXPQtsFgcA8)進行上傳，彙整用報名表如附件。報名後可來電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確認是否報名成功(06-355-4591分機2103)。

(二)參加教師若需研習時數請於11月20日(星期五)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，報名網址如下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menuLayout/register-login/609267?resisterTy

pe=1)，全程參加教師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四、檢附116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臺南區宣導說明會實施計畫。如有疑問請致電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蔡佳宏組長(06-355-4591分機2103)。

五、請貴校惠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參與本次說明會。

六、響應環保，請自備水杯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註冊組